**招标公告**

河南中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禹州市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禹州市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建设工程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禹州市农业农村局

2.项目名称：禹州市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建设工程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编号：YZCG-DLG2024042

4.项目需求：禹州市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建设工程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

5.供货周期：自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

6.一标段：采购预算：1105293.1元

最高限价：1105293.1元

二标段：采购预算：4664105 元

最高限价：4664105 元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两个标段。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各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能按照标包顺序中一个标包。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即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7月25日8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六、投标文件开启**

（一）投标文件开启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九楼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到达现场）。

（二）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投标截止时间准时参加线上投标文件开启，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因供应商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八、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九、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禹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禹州市禹王大道

联系人：和先生

联系电话：0374-860962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中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冬青街46号

联系人：翟女士

联系电话：16696132991

3.监督单位

名称：禹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4-8112523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前自行联系CA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

**2.** **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交、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投标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投标。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生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5.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5.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首页“资料下载”栏目的《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代理机构/投标人）》。

5.2 投标人提前设置不见面开标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5.3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在“文字互动”对话框的通知，投标人选择功能栏“解密环节”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解密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标开始”按钮后120分钟内完成）。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4开标活动结束时，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5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异议，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

**6.评标依据**

6.1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审。

6.2评标期间，投标人应保持手机通信畅通。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供。

6.3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提供的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